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2021 年 2 月 5 日，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以现场、网络相结合的方式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下午 13:30 在河南省博爱县文化路（东段）188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王坚强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0 人，代表股份 144,941,46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.8639%。

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，代表股份 95,467,12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9.5501%；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49,474,33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.3139%。

2、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6 人，代表股份 35,161,47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.883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35,161,47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.8836%；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经审议后，通过现场投票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1 选举任大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对该项决议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：144,941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。

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：35,161,470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 5% 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1.2 选举余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对该项决议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：144,941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。

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：35,161,470 股，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股份 5% 以下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对该项决议，同意 144,941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

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35,161,47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合法有效，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02月23日